

國立臺南藝術大學 函

機關地址：72045 臺南市官田區大崎里66號

承辦人：曾姝萍

電話：(06)6930100#2441

電子信箱：em3115@tnnua.edu.tw

受文者：國立中興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4月27日

發文字號：南藝音影字第111330006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暑期實習辦法、實習工作內容簡介、實習生個人申請報名表(附件1 111BC00160_1_27081114837.pdf、附件2 111BC00160_2_27081114837.pdf、附件3 111BC00160_3_27081114837.pdf)

主旨：有關本校音像紀錄研究所與音像資料保存及展示中心共同辦理大專院校生「暑期實習」，請轉知相關系所，鼓勵學生申請，請查照。

說明：

一、音像紀錄研究所「電影資料館組」（以下簡稱：紀錄所）與音像資料保存及展示中心（以下簡稱：保存中心）長期致力於電影膠卷與錄影帶之修復、維護與保存工作，關注於庶民日常紀錄之音像媒材的維護與保存。

二、紀錄所與保存中心於本學期擬共同辦理學生暑期至保存中心實習，增進學生實際參與了解電影膠卷整飭與修復、錄音帶維護等相關知識及技術學習。本次實習內容與相關事項如下：

(一)本年度實習名額10名（電影膠卷修復組5名；錄影帶修復組5名），實習資格、申請方式與注意事項請參閱「暑期實習辦法」。(附件)

(二)實習時間：111年7月4日至111年7月15日。

(三)報名時間：即日起至 111年5月30日止。(報名郵件以郵戳為憑)。

(四)本實習屬無薪性質，於實習期間實習生之餐食、住宿



與交通，皆需學生自費，但實習生於實習期間之學生團體意外保險則由紀錄所投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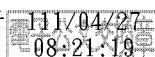
(五)實習期間可自行申請本校學生宿舍住宿，學生宿舍相關資訊請參閱本校官網。

三、因應COVID-19疫情發展，本「暑期實習」若有變動或延期將個別通知錄取實習生，變動訊息亦將公告於紀錄所所網。

四、檢附暑期實習辦法、實習工作內容簡介、實習生報名表，電子檔請至音像紀錄研究所所網<https://documentary.tnnua.edu.tw/index.php>下載。

正本：公私立大專校院

副本：本校音像紀錄研究所



裝

訂

線



國立臺南藝術大學音像紀錄研究所與音像資料保存及展示中心 暑期實習辦法

一、宗旨

音像紀錄研究所（以下簡稱：紀錄所）與音像資料保存及展示中心（以下簡稱：保存中心）本著音像資料保存及維護之精神，共同合作執行暑期實習，希望將音像資料保存與維護之觀念及精神推廣於台灣各大專院校，實踐紀錄所及保存中心設立之精神與宗旨。

二、辦法說明

國立臺南藝術大學音像紀錄研究所與音像資料保存及展示中心合作執行「暑期實習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暑期實習將由紀錄所教師群擔任授課及實習審核師資，由保存中心提供實習場所及保存物件供實習生學習所需。

三、實習期間與時數

1. 暑期實習以每年7至8月為主。
2. 以保存中心公告上班日為主，每周約實習5天，周末及國定假日休假。
3. 實習總時數約40至80小時。

四、實習申請資格

1. 大專院校學生，大三、大四在學學生優先。
2. 申請實習條件：
 - a. 有意願學習音像資料保存與維護相關知識，對此學門有興趣及熱忱的大專學生。
 - b. 電影、傳播、文化資產保存、藝術史等相關科系學生。

五、津貼與保險

1. 保存中心之暑期實習屬無薪性質，實習生於實習期間之餐食、住宿與交通，皆需學生自理。
2. 紀錄所為實習學生於實習期間辦理學生團體意外保險。

六、申請辦法

1. 本辦法將公告於紀錄所及保存中心網站，並發函至各大專院校。
2. 申請實習所需資料：
 - a. 實習生報名表
 - b. 所屬科系老師推薦函。
 - c. 當學期系成績證明或成績單影本

以上三項資料填寫後寄至紀錄所（台南市72045官田區大崎里大崎66號，音像紀錄研究所收），並將個人報名表Email至 em3115@tnnua.edu.tw 信箱。紀錄所及保存中心將依實習資格進行審查，結果將以書面或email通知。



七、辦理時程：以紀錄所及保存中心官網公告為準。

八、實習評核

1. 評核方式：
 - a. 繳交書面報告，詳述參與暑期實習內容及心得等。
 - b. 暑期實習期間，實習生所屬指導老師需依各校之實習考核成績表或與實習表現進行資料評核，交由實習生自行帶回學校繳交。如有需要，亦可交由紀錄所代寄回學校。
2. 暑假實習期間若因故中止，其實習時數未達辦法規定之2/3者，實習成績將不予以考核。
3. 實習完成並符合本辦法訂定之實習總時數，將核發實習證明書。

九、注意事項：

1. 實習生報到時間、地點、課程資料將另發文通知錄取學生。
2. 經本辦法錄取之實習生及其所屬學校，共同簽署實習合約書。
3. 實習結束後，紀錄所及保存中心將留存實習報告，以利後續行政事宜。
4. 有關實習事務聯絡方式：

電話: (06) 693-2441

傳真: (06) 693-0381

地址: 720005 臺南市官田區大崎66號

官網: <https://documentary.tnnua.edu.tw/>

電子郵件: em3115@tnnua.edu.tw

十、其他

1. 暑期實習期間，實習生應遵守保存中心各相關規定及倫理守則。
2. 若有出現本辦法未竟事宜，將由紀錄所及保存中心共同開會決議。

十一、本辦法經所務、院務審議通過，並經教務處備查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臺南藝術大學音像紀錄研究所與音像資料保存及展示中心
實習工作內容

111 年度

「音像資料保存及展示中心」主要為修復及保存影片／活動影像，將電影資料館學理活化，實踐於影音媒材的保存與修復工作，達到教與學的目標。本中心位於音像藝術大樓一樓，片庫位於二樓，典藏大量珍貴歷史影像文本與拍攝原件（底片、母帶），例如全國所僅有的「台灣電視公司新聞影片」、「台影公司新聞專輯」、「解嚴前後社會運動紀錄」、台灣第一部台語片《薛平貴與王寶釧》客語版等均儲藏於本中心。近年來，保存中心更把搶救、修復與維護行動重點放在民間社會，致力於維護家庭的、社區/群的、原民等不被主流重視的音像媒材。更多說明與介紹，請見



<https://filmarchives.tnnua.edu.tw/>

111年度實習名額 10 名（電影膠卷修護組5名；錄影帶修護組5名）。

1. 暑期實習接受個人報名（學生經錄取後，將與校方簽訂實習合約書）。

2. 報名時間：即日起至 111年5月30日止（報名紙本郵件以郵戳為憑，逾期恕不受理）。

3. 實習時間：111年7月4日 - 111年7月1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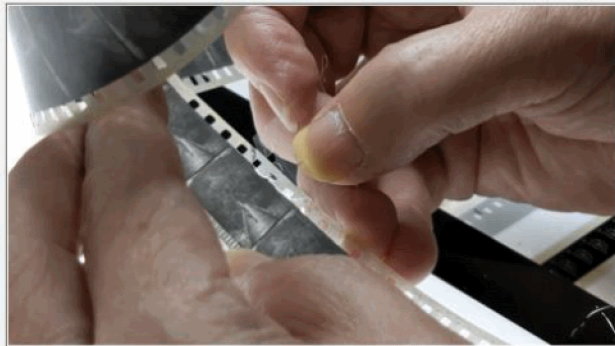
（以保存中心公告上班日為主，原則上每周上班5個工作天，周末及國定假日休假）。

4. 實習同學於實習期間可申請南藝大學生宿舍。（宿舍申請資料將與實習錄取通知一併寄送）

5. 本實習將視 COVID-19疫情發展，不排除取消或延期實習，屆時錄取學生發函並上網公告。

6. 請學生務必了解實習辦法與實習工作內容，確認實習相關規定再提出申請。

實習組別共分三組，工作內容如下：（每年依需要輪次開放實習組別與名額）

實習組別	實習工作內容	
電影膠卷修護	1. 膠卷捲片與手持 2. 膠卷資料登錄 3. 膠卷接片方式 4. 膠卷整飭 5. 膠卷清潔 6. 膠卷掃描	

錄影帶修護	1. 磁帶登錄 2. 磁帶清潔 3. 斷帶修復 4. 影像擷取與數位化	
 資料藏品登錄與整理	1. 藏品特性分析 2. 藏品基礎清潔 3. 藏品登錄 4. 藏品整理	

國立臺南藝術大學音像紀錄研究所與音像資料保存及展示中心
實習生報名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實習組別	☐ 膠片 ☐ 錄影帶				
姓 名	性別	身份證字號	生日	照片 2 吋	
住家電話	手機	EMAIL			
聯絡住址					
護照英文姓名	(實習證明書使用)		緊急連絡人		電話
學校			本次實習是否有實習學分？ ☐ 是 (____ 學分) ☐ 否		
系所 / 年級			實習期間是否申請南藝大之校內住宿 ☐ 是 ☐ 否		
個人專長					
個人簡歷與自傳					
檢附資料	1. 所屬科系老師推薦函 2. 當學期成績證明或成績單影本				

此表格可至本所網站下載：<https://documentary.tnnua.edu.tw/index.php>